

縣市政府及學校新課綱推動與實施「共通性」需求問答輯

(資料日期：108.5.9)

一、綜合性需求：

序號	待協助事項(Q)	回復說明(A)
1	1. 精進計畫為推動十二年課綱之重要計畫，<u>建議 108 學年度精進計畫應於 108 年 7 月底前完成核定，以利全學年計畫之執行。</u> 2. 精進與教專整合皆是為了推動新課綱，但經費(如：教專助理的薪資)卻無法整合，是否回歸原執行方式？	1. 將簡化 108 學年度提報計畫及審查、經費核撥之流程，以符合計畫執行期程。 2. 本部基於行政減量之考量，並彰顯地方政府統籌運用補助經費整體規劃地方層級教師專業發展活動之目的，乃修訂精進教學計畫補助要點，將分散在本部國教署、師藝司及資科司的教師專業發展相關計畫，納入上開補助要點辦理，並業將原教專補助計算逐項轉為精進教學計畫之經費補助基準架構，俾利達成單一窗口經費核撥之整併目標。 3. 惟因第一年整併且計畫經費係來自不同機關單位，致經費核定及核撥耗費較長時間。本署已邀請相關單位進行檢討，將加速撥付 107 學年度第 2 期經費，並對於 108 學年度計畫申請、核定及經費撥付等程序進行簡化。 4. 仍請地方政府整體規劃縣市層級課程及教學領導機制及教師專業發展支持體系。
2	<u>部分教師對自己所屬領域的課綱一知半解，對於新舊課綱間的落差或差異並不甚清楚</u>，各縣市雖辦了不少新課綱研習或工作坊，但並不是各學校在校內經費或教師人力上，都能夠支付讓老師們多多出去研習進修新課綱相關議題。	1. 國教署已委請學、群科中心製作領綱公播版影片及簡報，並辦理學、群科中心領綱宣講種子教師培訓研習，由各學、群科中心辦理領綱宣導相關教師增能研習時播放領綱宣導影片及簡報，並引導老師進行對話、發現問題，彙整蒐集問題回報各學群科中心及工作圈。 2. 各領綱種子教師名單、公播版領綱宣導影片及簡報，將另掛載於普通型高中課程推動工作圈(http://web.ylsh.ilc.edu.tw/hscd/)及技術型高中課程推動工作圈(http://vtedu.mt.ntnu.edu.tw/vtedu/)提供學校邀請講師入校宣導，及現場教師下載各領綱宣導資料參考使用。 3. 普高及技高二課程推動工作圈協助發行電子報及線上問題蒐集，並視各區域學校需求，媒合合適之種子教師入校宣導，以提升宣導成效。 4. 國教署已陸續針對各領域進行領綱種子講師培訓，並建置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 CIRN，將相關宣導資料及種子講師名單上傳該平臺，地方政府於擬訂年度精進教學計畫時，可邀請本署認證之種子講師擔任領綱宣導之講座，嗣後亦將上傳各領域宣導之公播版影片至該平臺供老師點閱。

縣市政府及學校新課綱推動與實施「共通性」需求問答輯

(資料日期：108.5.9)

序號	待協助事項(Q)	回復說明(A)
		5. 直轄市、縣(市)政府可整體規劃學校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運作內涵，鼓勵學校教師以新課綱增能為主題申請教師專業社群運作經費，引進教學專業輔導人才到校帶領實作共備，以落實素養導向的課堂實踐。 6. 國教署亦透過三級輔導體系、三階培育及認證課程，增進國教輔導團員對於領綱之理解，以及提升團員實踐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知能，地方政府宜落實並強化國教輔導團到校進行教學輔導，引領學校教師教學專業實踐。
3	教師對於「何謂素養導向」仍滿頭問號 ，若一直以舊式教學方法去教導學生，則會讓學生背了一堆知識卻不知怎麼運用，因此 盼能多推動這部分的教師增能研習 。	1. 學科中心業辦理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相關研習，107 年度辦理逾 320 場次，逾 1 萬名教師參與。另亦研發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並於完成素養導向教學示例彙編後，掛載於普高工作圈網站以供參閱，未來將持續推動素養導向之研習及工作坊，並以帶領教師實作方式為主，確實理解新課綱素養導向內涵。 2. 有關「素養導向課程設計的增能」研習之辦理，地方政府除可透過精進教學計畫規劃理解新課綱之教師專業增能研習外，亦應促成學校透過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專業學習社群等課程相關組織，提升教師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素養，促使教師掌握領綱內涵及實踐於課堂教學。 3. 國教院除將近年陸續研發之各領域素養導向教材教學模組、各領域課程手冊納入相關說明，以及中小學課綱實踐案例公開於該院網站提供參考外，同時自辦國中小校長主任儲訓、回流及在職專業研習，納入 12 年國教素養導向課程，並持續與國教署協作，辦理教師增能研習。
4	1. 實施國中小協同教學所衍生之經費龐大 ，各縣市政府恐無法負擔；前聞國教署已研議由各縣市因員控所賸餘之差額經費支應，並委請部分縣市進行設算。因新課綱上路在即， 惟在經費來源未確認前，各縣市政府無法對學校宣達可供支用支經費 ，	1. 國教署已於相關會議向地方政府說明國中小協同教學所衍生之經費，請由員控所剩餘之差額經費支應。 2. 若為高中跨領域協同所衍生出的新增鐘點費，請依國教署 107 年 7 月 10 日訂定發布之新增鐘點費要點規定，申請補助，另新增鐘點費補助計畫期程如下： (1) 108 年 5 月：辦理新增鐘點費補助說明會。 (2) 108 年 8 月底前：辦理經費預審及撥款。 (3) 108 年 9 月、109 年 2 月：國教署依據學校課表進行實質審查。 (4) 109 年 4 月：國教署修正核定經費金額，並撥付補足差額。 (5) 109 年 7 月底前：學校繳回國教署溢撥款。

縣市政府及學校新課綱推動與實施「共通性」需求問答輯

(資料日期：108.5.9)

序號	待協助事項(Q)	回復說明(A)
	<u>爰懇請國教署提供協助。</u> 2. <u>高中跨域協同教學的鐘點費從哪裡來？</u>	(6) 109 年 9 月底前：學校完成 108 學年度新增鐘點費補助經費核結作業。
5	108 課綱的<u>彈性學習時間與團體活動的規劃</u>若有幾個學校規劃完成的「<u>範本</u>」能參考，並將<u>範本學校的規劃內容與資訊平台整合</u>，對於學校教師較能給予一個方向去思考，並激盪出適合學校師生能共同完成的課程。	1. 國教署已委請台中市惠文高中配合高中優質化方案，規劃建置彈性學習時間與團體活動課程平台，將於 9 月底完成網站建置，並陸續公開分享學校自行研發新課綱之教材。 2. 國中小部分，新課綱前導學校課程案例可供各校參考運用，放置在「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CIRN)」，網址：https://cirn.moe.edu.tw」。
6	<u>希望有一個「平台」能統整所有與新課綱有關的法規或辦法</u>，讓學校端在課程、學分規劃上能更方便有效率。	1. 國教署網頁已建置「新課綱推動相關法令」專區(https://www.k12ea.gov.tw/Tw/Common/SinglePage?filter=11C2C6C1-D64E-475E-916B-D20C83896343)，可供學校下載使用。 2. 國教院持續研發總綱與領綱實施相關支持資源(如各領域素養導向教材教學模組、各領域課程手冊納入相關說明，以及中小學課綱實踐案例等)，並公告於協力同行認識新課綱網頁(https://www.naer.edu.tw)。

二、國中小階段需求：

序號	待協助事項(Q)	回復說明(A)
1	下學期<u>教科書能否如期提供樣書供學校撰擬課程計畫仍不確定</u>，恐怕學校課程計畫備查無法如期完成。	國教署於 108 年 1 月 4 日邀集國家教育研究院、圖書出版公司及雲林縣政府研商選用及採購作業期程，並於 108 年 3 月 13 日邀集 22 縣市政府討論 108 學年度選用期程，會議決議如下： 依照九年一貫課程綱要所編輯之教科圖書(國小二年級至六年級，國中二年級至三年級)，學校得循往例辦理選書事宜。至依據新課程綱要編輯之教科圖書，配合部分領域課程綱要發布期程，請各地方政府轉知所轄學校，108 學年度國小一年級及國中一年級選書時間如下： 1. 第一批選用領域(108 年 5 月 15 日起)：語文領域-國語文及英語文、數學、生活課程。

縣市政府及學校新課綱推動與實施「共通性」需求問答輯

(資料日期：108.5.9)

		2. 第二批選用領域(108 年 6 月 10 日起)：科技、社會、健康與體育、自然科學、綜合活動、藝術領域。 3. 另為利學校撰寫全學年度課程計畫，將請圖書出版公司於配送上學期教科圖書時，應檢附下學期書稿架構(包含課本單元／主題名稱、學習重點、領域核心素養等)供學校參考。 4. 請各地方政府確實督導學校，依前開期限選用及填報，並於 108 年 6 月 25 日系統關閉前填報完成。 5. 基於部分領域教科圖書學校於 6 月 25 日始完成選書作業，爰請各地方政府訂定課程計畫備查時程時，應給予學校適當時間撰寫計畫，並引導學校，教科圖書係課程計畫撰寫之輔助工具，教師應本於專業依課程內容妥為規劃。
2	關於 107.10.31 臺教授國部字第 1070114788 號函，對前導學校影響最大，<u>包含彈性課程已全校規劃實施，不知道明年要改成只有一和七年級嗎</u>？其次是影響一些學校對於明年安排擔任一年級和七年級的老師<u>作公開授課，其他年級不需要，會造成職務安排的困難</u>。依文的說明是要逐年實施新課綱及公開授課等配套措施，但有些前導學校已全校試行，不知道明年該怎麼辦。	1. 依據教育部 107 年 10 月 31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70114788 號函：二、(一)1、... 彈性學習課程得由學校視學校特色、學生需求，全校統一實施十二年國教課綱所規範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2、... 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考量其辦理精神與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相符，貴局(府)亦得鼓勵所轄國民中小學全校施行並提供所需資源。 2. 據上，所詢彈性課程內容安排及校長、老師公開授課，各地方政府得鼓勵所轄學校全面依十二年國教課綱規劃、施行。
3	<u>各縣市可否以市定課程提出實驗方案申請英語教育向下延伸？</u>	本案業於 107 年 2 月 26 日召開之地方政府推動新課綱機制建立模式分享座談會議研議，並與各地方政府達成共識，會議決議如下： 1. 依據新課綱總綱陸、課程架構規定略以，課程類型區分為「部定課程(領域學習課程)」及「校訂課程(彈性學習課程)」二類，其中國民小學英語文部定課程自國小三年級開始實施，國小三、四年級每週授課 1 節，國小五、六年級每週授課 2 節，各校應依此辦理部定英語文教育。 2. 為尊重各校校務發展，彈性學習課程由學校自行規劃，各校可依學生特性，選擇以(一)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

縣市政府及學校新課綱推動與實施「共通性」需求問答輯

(資料日期：108.5.9)

		究、(二)社團活動與技藝課課程、(三)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或(四)其他類課程等 4 種方式規劃彈性學習課程，藉此提升學生學習興趣並鼓勵其適性發展，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強調因校制宜、跨域及適性之精神。 3. 已實施英語向下延伸之國民小學，可於校訂課程採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或社團活動實施跨領域結合英語文課程。另依據新課綱之規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雖無訂定縣市層級課程綱之空間，惟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可因地制宜，訂定彈性學習課程相關指引及補充教材，協助各校完備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及實施。
4	<u>新課綱科技領域課綱並未向下延伸至國小。國中資訊科技課程與國小課程的必要性銜接與支持性銜接是否有規劃？</u>	1. 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說明，課程銜接係為因應新舊課綱差異，協助國小升國中、國中升高高中學生得以銜接學習所需之相關配套，包含發展銜接教材、補充學習資源、與提供教學實施建議等；其中「必要性銜接」係指為銜接必要知識點的缺漏，必須提供銜接教材，進行銜接教學；「支持性銜接」則指，因應新增學習重點，所提供的銜接措施，包含：(1)補充學習資源：於新學習階段適當學習單元提供補充學習資源；(2)教學實施建議：提供教學實施建議供教師參考。 2. 有關課程銜接，係為因應新舊課綱差異所需之相關配套，十二年國教課綱科技領域為新增加之學習領域，九年一貫課綱於國小學習階段原無科技領域，因此無涉課程銜接之問題。 3. 因應十二年國教課綱新增科技領域，本署自 106 學年度起成立「中央輔導團－科技領域組」，結合科技領域輔導群，以服務為宗旨，協助地方政府針對科技領域課程、師資、教學策略和新興科技政策等需求，透過各項輔導資源資運用，以落實課程推動；亦透過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規劃成立科技領域國教輔導團，以引領教師落實十二年國教課綱之精神與內涵，落實課堂實踐，提升教學品質；另亦藉由補助縣市設置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進行科技領域課程研發、師資增能與科技教育體驗活動之辦理，提供相關協助。
5	新課綱由七大領域變為八大領域，但重點卻鎖在生活科技(由科技中心可知)，但有相對應的師資問題，<u>無生科老師</u>	1. 國教署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之子計畫 1-補助設置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下稱科技中心)之目的，旨在提供相關空間及基本設施，服務及協助周圍國民中小學辦理科技教育之活動，並結合地方政府內輔導機

縣市政府及學校新課綱推動與實施「共通性」需求問答輯

(資料日期：108.5.9)

	縣市就無法設置科技中心，這無非強者強，弱者益弱。	制、相關社群與學校，進行科技領域課程研發、師資增能及辦理科技教育相關活動，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2. 為利設置之科技中心確實達成上開目標並完成所定任務，各地方政府應以區域劃分為原則，並確實盤點所轄學校科技領域師資後，擇定合適之學校作為科技中心之設置學校，以求各科技中心具備足夠量能，協助周圍國民中小學順利落實與推動十二年國教課綱科技領域課程。 3. 另依各縣市政府所提教師進修需求，師資藝教司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辦教師在職進修生活科技增能學分班及第二專長學分班。 4. 綜上，以具備生活科技師資作為設置科技中心必要條件之一，旨在確保學生學習權益，各地方政府應以補足具備科技領域專長師資為努力目標。
6	新住民語師資人力、開班數及排課配套、研發教材及教學示例相關需要協助，另部分縣市設置新住民語文輔導團目前具有難度。	1. 國教署自 105 年度起補助各地方政府開辦新住民語文課程教學支援人員資格培訓課程。截至 107 年 3 月底全國已培訓合格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計 2,328 人。各縣市持續盤點所需師資並申請補助開辦培訓課程，以充裕師資。 2. 國教署已於 107 年 6 月完成 106 學年度模擬選習意願人數調查，本調查結果並於 107 年 6 月召開之行政協調會議提供各縣市政府，以作為盤點開課數需求之參酌。 3. 國教署已於 108 年 1 月 14 日修訂完成「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調查表」，並函告各縣市政府新住民語文與本土語文選修課程一併調查。另於每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調查，以確認開班數。 4. 107 學年度已針對新住民語文領域綱要課程規劃、教學設計及行政運作等配套措施，於各縣市辦理增能研習。屆時由新住民語文課綱諮詢輔導專家及講師予以協助相關問題。 5. 國教署已編撰新住民語文學習教材。編撰越、印、泰、東、緬、馬、菲等 7 國語文學習教材，共計 126 冊。 6. 提供課程教學計畫格式及示例，各縣市及學校得因地制宜調整，請至「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下載參考(https://newres.pntcv.ntct.edu.tw)。 7. 為協助各縣市政府新住民語文教學輔導團之籌備及團務運作，各縣市得評估規劃成立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每縣市補助上限 40 萬元。後續定期召開縣市輔導團運作分享座談會，以協助縣市經驗交流及落實新住民語文政策。

縣市政府及學校新課綱推動與實施「共通性」需求問答輯

(資料日期：108.5.9)

7	因修習新住民語的學生可能會跨年段合班上課。 <u>新住民語文開課是否可能比照原民語開放在晨光時間修習？</u>	依據「國民中小學開設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應注意事項」第5點第3項規定：「學校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其排課或師資延聘有困難者，得專案報各該主管機關同意後，於第一節至第七節正式課程以外之時間實施。」依上開規定，學校倘於晨光時間排課應報所屬地方政府主管機關同意。
8	目前國中小評量仍以紙筆測驗為主， <u>鼓勵學校逐步將評量轉化為素養導向的配套為何？</u>	1. 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第5條規定略以，國民中小學學生成績評量，應依第三條規定，並視學生身心發展及個別差異，採取下列適當之方式辦理，包含：一、紙筆測驗及表單二、實作評量(書面報告、口頭報告、口語溝通、實際操作、作品製作、展演、行為觀察等)。三、檔案評量。爰多元評量之概念業納入相關法規並引導縣(市)政府及學校，依學生特性採取多元評量方式，以達課程目標。 2. 教育部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藉由精進教學計畫業將「提升教師素養教學與評量之能力」列為必辦項目，具體措施包括：(1)辦理「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主題之增能活動：地方政府應邀請專家學者、國民教育輔導體系教師針對「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主題，辦理專題分享(演講)、工作坊等，提供學校教師專業增能。(2)增能課程與教學領導人具備「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之領導力增能社群領導人及教學研究會召集人之帶領及實踐力，引領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案例討論、分析及產出。 3. 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推動，希望建構多元評量推動模式，而國教署分別就歷屆國中教育會考之總結性評量及課室間之形成性評量部分，挑選較符合新課綱的素養導向之試題做為參考範例，並公告於「CIRN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網站」(網址：https://cirn.moe.edu.tw)，雖然現行公告的範例並非依據十二年國教新課綱命製而成，難免未能完全切合核心素養、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但九年一貫課綱中已融有新課綱的素養導向評量概念，可藉此範例作為教師對新舊課綱如何銜接與因應之參考。教師也應視課程規劃與教學需求，加以轉化運用並選擇合宜的評量方式，以確保評量能呼應教學目標，並確實反映學生學習狀況，以利後續適性引導。 4. 國教院已於107年1月公告「素養導向紙筆測驗範例試題」於本院協力同行網頁，提供教師規劃與實施學習評量時參考。

縣市政府及學校新課綱推動與實施「共通性」需求問答輯

(資料日期：108.5.9)

		5. 國教院已經辦理四次分區素養導向評量工作坊，亦於本院主任校長培訓班結合相關訓練課程，108 年度將持續辦理，並且結合現場研究教師經驗，開發相關「從提問開始，素養導向評量模組」，以期推廣相關素養導向評量。 6. 綜上，建請各地方政府整合相關資源持續提供學校及教師轉業提升之協助。
--	--	--

三、高中階段需求：

序號	待協助事項(Q)	回復說明(A)
1	1. 新舊課綱轉銜過渡時期<u>教師員額難以應付增加課程數</u>。 2. 對高中部中小型學校而言，<u>非考科教師授課節數不足以聘一位老師</u>，壓縮學校的課程開發的可能性。	1. 國教署已訂定發布「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設置及員額編制標準」，明定高級中等學校之教師員額編制，係依學校所開設之學制、群科(學程)班級數或全校總班級數等標準核算，每班核予教師員額 2 人至 3 人不等。惟鑑於我國人口少子女化趨勢嚴峻，目前本部主管之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及部分直轄市、縣(市)政府主管之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均實施教師員額總量管控，爰有部分學校並未達前揭標準之規定。 2. 依據國教署估算，高級中等學校因實施新課綱而增加之教學節數，普通型、技術型及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每學期每班新增之節數分別為 5.3、4.0 及 6.3 節，本署並已訂定補助要點補助學校因實施新課綱衍生之新增之鐘點費。 3. 學校規劃開設新課綱選修課程，除由校內師資授課外，尚可透過「與大專校院合作開課」、「跨校共聘師資」、「遴聘業師協同教學」或「遴聘校外兼課教師」等多元管道，引進校外多元、適任師資，以豐富選修課程之內涵。 4. 本署將持續宣導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應補足法定之員額，俾提供學校足夠教學人力開設多元選修及跨域課程。另建議學校可適度聘請兼任(課)教師協助授課，以降低教師超鐘點節數。
2	1. <u>高中</u>目前<u>選修</u>開設課程與未來<u>大學選才</u>可以對應嗎？ 2. 未來大學甄選入學採<u>學習歷程</u>，但在現階段卻完全不知道每個大學科系在未來會採計什麼樣的學習歷程，因此課程規劃者僅能以「自己覺得什	1. 高一基本上以部定必修課程為主，搭配少量的加深加廣選修課程或多元選修課程，選修課程對學生適性升學來說會是加分項目，大學校系不會指定選修課程作為選才的必要條件，而是研議針對部定加深加廣列舉參採重視的課程領域，針對校訂多元選修課程列舉參採的對應學群；而高二起選修的加深加廣課程當然會是校系選才參採學習歷程的重點，招聯會將提前於 108 年底公布各校系參採考科與學習歷程核心項目，並於 109 年 4 月公布參採學習歷程詳細內容，以供學生選課參考。

縣市政府及學校新課綱推動與實施「共通性」需求問答輯

(資料日期：108.5.9)

	麼樣的學習歷程較和該科系有所關聯」去做<u>學生高中三年的課程規劃</u>。	2. 另可參考國教院公布上網各領域/科目課程綱要課程手冊中的高中加深加廣選修課程與學生升學及職涯進路關係表。此表係由課程手冊研發小組參考領域綱要設計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於 105 年 12 月底所進行之「十八學群選才調查報告」綜合評估後研訂提出，供學校作為開設選修課程之參考。
3	新課綱強調素養導向課程，支持課程設計及教學改變的一個槓桿點是<u>後端的考招方式及評量試題的改變</u>，開發與建置素養導向試題是未來重要的重點工作。	1. 有關考試變革：配合新課綱核心素養教學，大考中心刻正推動「命題精進與題庫建置」計畫，並已於 107 年辦理大型研討會向全國各高中代表說明各考科命題、閱卷、卷卡合一等變革，並將公布考試說明與參考試卷供高中師生參考。 2. 有關招生變革：因應校系招生參採學測考科數上限降低，招聯會業先公布 108 年各校系調整參採學測考科情形；因應申請入學強化參採高中學習歷程，大考中心建置選育輔助系統將於 108 年上線供師生查閱 18 學群各 1~2 主要學類參採高中課程與能力重點項目，可提供高中端規劃課程與輔導學生選課之參考，而招聯會將於 109 年公布各校系參採學習歷程的項目，供學生升讀高二時選課參考。 3. 國教院已於 107 年 1 月公告「素養導向紙筆測驗範例試題」於協力同行網頁，並辦理四次分區素養導向評量工作坊，亦於主任校長培訓班結合相關訓練課程。 4. 有關素養導向評量：國教院 108 年度將結合現場研究教師經驗，開發「從提問開始，素養導向評量模組示例」，並持續進行相關跨區推廣工作坊。目前完成之評量模組示例已於該院協力同行網頁公告。 5. 另 108 年度國教院將辦理「素養導向人才培訓工作坊」計畫，邀請各縣市推薦教師參與 8 次培訓，期培養各縣市種子教師。